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终止挂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12 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股票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13 日，如到期无法恢复转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情况确认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恢复转让。

2019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终止挂牌相关议案，并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目前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之中，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6日